

证券代码：838511

证券简称：华企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江苏华企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1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谢石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谢石华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

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谢石华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谢石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瑞宇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刘瑞宇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刘瑞宇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谢石雪女士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谢石雪女士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谢石雪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谢刘莉女士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5年3月15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谢刘莉女士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谢刘莉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常伟伟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5年3月15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查，董事会提名常伟伟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常伟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华企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华企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8 日